

依据2011年1月18日《梅河口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关于棚户区改造内拆迁居民办理产权证问题规定,以下拆迁区的原产权人,从公告之日起30日内速到政务中心二楼不动产中心办理产权证回迁登记,逾期视为无异议,依据《梅河口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登记部门予以产权人办理回迁登记手续。坐落:芙蓉花园小区一期,原产权人:孙春山,现产权人:孙文天,面积:80.49平方米,用途:住宅,电话:0435-2386160

遗失公告

陈盼,身份证号码:220322198612288896不慎将坐落在梨树县天阳小区5号楼东三单元808室,混合结构住宅,建筑面积:49.17平方米的棚户区改造回迁入住通知单丢失,通知单编号:27号,特此声明。

公告

根据产权人王良忠,刘凤艳的申请,坐落于集安市东村东村102008,结构为其他结构,面积为79.1平方米,原(产权证、预售登记证号、他项权证、预售证)10-197,10-197的房屋所有权证遗失(或者损毁),现声明作废。自本公告公布之日一个月后无异议,将予以补发。

集安市房屋产权管理中心

2020年05月22日

公告

根据产权人王云善的申请,坐落于集安市财源村财源103002,结构为砖木结构,面积为71.98平方米,原(产权证、预售登记证号、他项权证、预售证)020482的房屋所有权证遗失(或者损毁),现声明作废。自本公告公布之日一个月后无异议,将予以补发。

集安市房屋产权管理中心

2020年06月01日

公告

根据产权人叶春礼,于井荣的申请,坐落于集安市砬子沟村砬子沟103002,结构为砖木结构,面积为66平方米,原(产权证、预售登记证号、他项权证、预售证)08-43,08-43的房屋所有权证遗失(或者损毁),现声明作废。自本公告公布之日一个月后无异议,将予以补发。

集安市房屋产权管理中心

2020年06月01日

公告

根据产权人李希福,曲红的申请,坐落于集安市西村西村112002,结构为砖木结构,面积为43.44平方米,原(产权证、预售登记证号、他项权证、预售证)11-317,11-317的房屋所有权证遗失(或者损毁),现声明作废。自本公告公布之日一个月后无异议,将予以补发。

集安市房屋产权管理中心

2020年06月01日

公告

根据产权人曲永明,周德梅的申请,坐落于集安市热闹村热闹107078,结构为其他结构,面积为42.75平方米,原(产权证、预售登记证号、他项权证、预售证)02123,02123的房屋所有权证遗失(或者损毁),现声明作废。自本公告公布之日一个月后无异议,将予以补发。

集安市房屋产权管理中心

2020年06月17日

遗失声明

范秀香身份证号码:22011119680307244X丢失,声明作废,丢失后的违法用途一切责任与本人无关。

为适应农业现代化发展趋势,改进设施农业用地管理,建立长效机制,按照国家有关要求,近日,经省政府批准同意,省自然资源厅、省农业农村厅和省畜牧局联合印发了《关于规范设施农业用地管理的通知》。

《通知》进一步明确了设施农业用地范围。规定设施农业用地包括农业生产中直接用于作物种植和畜禽水产养殖的设施用地,主要区分生产设施用地、附属设施用地和配套设施用地。同时,为避免再次出现类型“大棚房”问题,明确规定:农业产业融合发展中以农业为依托的休闲观光度假场所、各类庄园、酒庄、农家乐、加工工作坊、体验店等用地,各类农业园区中涉及建设永久性餐饮、住宿、会议、大型停车场、工厂化农产品加工展销等用地,屠宰和肉类加工场所用地,不属于设施农业用地范围。

省自然资源厅、省农业农村厅和省畜牧局联合发出《通知》
规范设施农业用地管理

《通知》规定,积极保障设施农业用地需求,最大限度体现用地支持保障。使用一般耕地的,不需落实占补平衡;生猪养殖和存栏2000头以上肉牛、500头以上奶牛、3000只以上羊或鹿、20万只以上鸡、5万只以上鸭鹅等规模化养殖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不受15亩上限规定限制;种植设施允许使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设施不破坏耕地耕作层的,不需补划;养殖设施原则上不得使用永久基本农田,确实难以避让的,允许项目使用少量永久基本农田,但必须补划,允许使用面积不得超过项目用地规模的20%,最多不得超过20亩。脱贫攻坚、产业强镇、国家农村创新创业园等重大设施农业项目涉及的养殖设施,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规模可适当放宽。

《通知》规定,简化设施农业用地管理程序,设施农业用地不需要审批。实行用地备案,由设施农业经营者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向乡镇政府备案。乡镇政府要进行严格把关,对符合要求的及时办理备案。农村居民利用自家庭院进行种植、养殖的,不需要履行备案程序。备案后,设施农业经营者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与土地承包经营权人签订土地使用协议,协议应明确项目名称、建设地点、设施类型、土地面积、土地用途、使用年限、土地复垦要求及时限、土地交还和违约责任等内容。乡镇政府要定期汇总设施农业用地备案信息,按季度汇总交至县级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和畜牧主管部门。市、州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汇总所辖县(市、区)备案情况,年

底前统一上报省自然资源厅。《通知》指出,明确设施农业用地管理职责。乡镇政府是设施农业用地备案管理的主体,主要负责对设施农业用地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审核;对设施农业用地备案后的利用情况进行监管;测算并收取土地复垦费;对不再使用的设施农业用地的土地复垦进行监督实施并验收;对备案情况汇总上报。省级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畜牧主管部门对全省的设施农业用地实行管理,制定相关政策、指导政策落实、利用技术手段全面进行设施农业用地监管。

新的设施农业用地政策落地实施,有利于满足我省设施农业多样化用地需求,有利于调动地方发展设施农业积极性,对于促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必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据《吉林日报》

发放稳岗返还资金14.86亿元 惠及职工111万人
我省加快落实失业保险援企稳岗返还政策

日前,从省人社厅获悉,我省积极加快落实失业保险援企稳岗返还政策。通过开辟绿色通道,快速受理、审核、公示、发放等流程,充分发挥失业保险援企稳岗、保障生活、惠企惠民的功能作用。截至5月末,已为18957户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资金14.86亿元,惠及职工111万人。重点倾斜,加大稳岗返还。我省用足用透国家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做到因地因企制宜,将受疫情及延迟复工影响损失较大和积极复工复产的参保企业纳入重点支持范围,优先发放稳岗补贴,让更多企业特别是

小微企业受益。全省积极引导企业线上办理相关业务,加快推进申请、审核、公示、发放全流程业务办理,提高审核效率。在审批时,我省简化程序手续,企业不需再提供花名册、工资表、解除劳动合同证明等材料。明确时限,强力推进落实。我省明确规定稳岗返还政策推进时限,要求各地在2月底前以受疫情影响较大、积极复工复产和符合产业发展方向的企业为重点,优先返还一批,并在6月底前全部完成稳岗返还目标任务。为尽快将政策红利发放到位,各级人社部门采取边审核、

边公示方式,强力推进加快落实。创新经办,一网通办申领。疫情防控以来,我省以落实失业保险金“畅通领、安全办”有关要求为契机,着力优化失业保险经办流程,推进社保、就业部门协同、信息共享、信息互认,推动失业登记、失业保险待遇申领、审核和发放业务“一网通办”,加快实现失业保险业务从现场办理向网上办、异地办、全省通办的跨越转变,极大提高了办事效率,为参保单位和职工随时随地办理失业保险业务提供方便。 据《吉林日报》

9类未成年人遭受不法侵害情形须立即报案

日前,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最高检等9部门共同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规定9类未成年人遭受不法侵害情形,有关单位和个人须立即报案。近日,最高检与国家监委、公安部、司法部、教育部、民政部、国家卫健委、全国妇联、共青团中央印发了《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试行)》。意见明确,国家机关、法律法规授权行使公权力的各类组织及法律规定的公职人员,以及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教育、医疗、儿童福利机构、救助机构等各类组织及其从业人员对侵害未成年人案件有报告的义务。这些组织和人员在工作中发现

未成年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不法侵害以及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或举报。意见根据实践中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多发类型及常见特征,规定了性侵、虐待、欺凌、遗弃、拐卖、未成年人被组织乞讨等九类应当报告的情形,并规定发现“疑似”情形的也要报告。公安机关接到报案或举报后,应当立即接受,问明案件初步情况,对涉嫌违反治安管理的依法立案审查,涉嫌犯罪的依法立案侦查,并在受案或者立案后三日内向报案单位反馈案件进展,在移送审查起诉前告知报案单位。检察机关应当切实加强侵害未成年人案件的立案监督。意见明确了检察机关依法

对强制报告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法律监督,对于工作中发现相关单位执行、监管不力的,可以通过发出检察建议书等方式进行监督纠正。对公职人员长期不重视强制报告工作,不按规定落实强制报告制度要求的,监察委员会依法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违法犯罪的依法调查处理。 据《吉林日报》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要求,加快建设高水平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中共中央、国务院日前印发《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

《方案》明确,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实施范围为海南岛全岛。《方案》提出,海南自由贸易港实行贸易自由便利。在实现有效监管的前提下,建设全岛封关运作的海关监管特殊区域。对货物贸易,实行以“零关税”为基本特征的自由化便利化制度安排。对服务贸易,实行以“既准入又准营”为基本特征的自由化便利化政策举措。实行投资自由便利,大幅放宽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准入。实行跨境资金流动自由便利。实行人员进出自由便利,根据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需要,针对高端产业人才,实行更加开放的人才和停居留政策,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

《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

府号召,按照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部署,在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带来较大影响的形势下,努力克服生产经营和人力成本增加等困难,把社会责任放在首位,支持和帮助大学生就业。此次招聘主体为驻吉中直和省内各级国有企业,定向招聘对象原则上面向

港相适应的税收制度。着力推进政府机构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鼓励区块链等技术集成应用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立以海南自由贸易港法为基础,以地方性法规和商事纠纷解决机制为重要组成的自由贸易港法治体系,营造国际一流的自由贸易港法治环境。制定实施有效措施,有针对性防范化解贸易、投资、金融、数据流动、生态和公共卫生等领域重大风险。 据《吉林日报》

日前,吉林省国有企业定向招聘高校毕业生对接会在长春召开。对接会集中发布了2147个国有企业招聘岗位,其中驻吉中直国有企业203个,省属国有企业998个,市(州)所属国有企业946个。据了解,此次活动由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省委宣传部、省教育

国企定向招聘高校毕业生对接会召开

集中发布2147个岗位

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国资委等部门,组织部分省内国有企业与高校开展精准对接,旨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六稳”“六保”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开发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引才育才载体作用,进一步留住用好吉林振兴后备人才。全省各级国有企业积极响应党中央、省委、省政

省内高校2020年应届毕业生(含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以及急需紧缺专业的省外高校毕业生和海外回国硕士、博士毕业生。招聘信息详情在“吉林人才网”(http://www.jlrc.com.cn/)、“吉聚人才”微信公众号(JJRC-ZH)、各高校校园网等平台发布。 据《吉林日报》

理顺管理机制 助力高质量发展

——《吉林省进一步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解读

近日,省政府办公厅下发了《吉林省进一步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旨在重点聚焦农村公路管养短板,着重破解制约我省农村公路发展的省、市、县权责不清、管理机制不顺畅、管理手段落后,特别是养护资金筹措难等关键问题,进一步推动县级政府落实主体责任,形成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全力推动“四好农村路”向更高质量发展。日前,省交通运输厅相关负责同志就《实施方案》进

行了解读。在《实施方案》起草过程中,我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批示要求,逐条对标国家和省里关于农村基础设施投融资体制等相关意见及部省领导讲话要求,特别是管理体制机制、资金保障政策等方面的有关内容。充分征求了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等15个省直部门意见,对其提出的意见全部予以采纳,并形成了报审稿。随后履行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和风险评估、省交通运输厅党组会讨论、省司法厅合法性

审查、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法律咨询及分管副省长专题研究等程序,并报请省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后印发。《实施方案》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深化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八部委《关于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交通运输部财政部《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的通知》相关要求,着力推动构建主体明确、各方协同、齐抓共管的农村公路管养格局,并提出质量为本、安全第一、自然和谐、绿色发展的“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要求,我省2020年、2022年、2025年三个阶段完成发展目标,涵盖管养责任落实、养护资金保障10余项核心指标,有侧重、分阶段地推进“四好农村路”发展。《实施方案》还明确权责清单,落实省、市、县三级政府和省直相关

部门职责,以及强化资金保障,进一步明确燃油税“替代养路费部分”用于普通公路养护比例一般不低于80%,用于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不得低于15%,同时明确了县、乡、村级公路小修保养资金标准。并将构建长效机制,提出建立“建设协同推进、养护专群结合、管理智慧科学、运营深度融合”的4项管理机制,统筹推进农村公路建、管、护、运协调发展。还提出了组织领导、试点示范、监督考核、宣传引领等4项保障措施。 据《吉林日报》